

股份简称：喜悦股份

股份代码：836403

公告编号：2016-021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荆山东路 12 号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释义

在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喜悦股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中银	指	北京市中银（南京）律师事务所
公司会计师、中天运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录

声明1

释义2

一、公司基本信息4

二、发行计划4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8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8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8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喜悦股份
证券代码	836403
法定代表人:	胡钧
公司住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荆山东路12号
邮政编码:	211300
董事会秘书	黄晶晶
联系电话:	025-57356684
传 真:	025-57356684
互联网网址:	www.xiyuefz.com
电子信箱:	xiyue@xiyuefz.com

二、发行计划

(一) 发行目的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面临着较好发展机遇,为增强主营业务能力,扩大品牌影响力,公司拟进行股票增发,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公司实验研发大楼和检测中心,支付芜湖分公司房屋租赁、电子加速器设备款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 发行对象范围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股东胡钧、任祥勤、戚成云、王斌、南京九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悦家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均放弃对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并出具了自愿并无条件放弃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购买权,且在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15日)之前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的承诺函。

2、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

公司董事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未确定具体对象,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认购的实际情况，最终确定符合资格的发行对象。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自然人投资者。本次股票发行采取现金认购方式。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 3.00 元/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1.17 元，每股收益 0.05 元，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前的每股净资产。

本次发行价格在综合考虑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前景、公司成长性等多种因素后确定，其不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不存在显失公允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拟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3,200,000.00 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600,000.00 元。

（五）公司除息除权、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等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认购的新增股份按照《公司法》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限售安排。

其他发行对象如有自愿锁定承诺，由公司与发行对象协商确定，将在《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文件中进行披露。

（七）募集资金用途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公司实验研发大楼和检测中心，支付芜湖分公司房屋租赁、电子加速器设备款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这将

有助于提高公司研发、生产能力，加快公司业务的拓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仅用于上述用途。未来经营过程中，由于客观因素可能会造成与工作计划不一致，具体金额分配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用途之间进行调整。

1、 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利用核技术进行辐射灭菌、辐射消毒、材料的辐射改性以及辐照技术开发等相关服务，目前公司的业务处于快速扩张过程中，2016年1-6月公司营业额较去年同期增长51.35%。

公司于2016年8月成立的芜湖分公司系利用电子加速器设备对物体进行杀毒灭菌，该分公司目前处于试营业阶段；另外，公司正在建设新的实验研发大楼和检测中心，进而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拓展公司的产业链。

2、 所需资金的测算过程

1) 芜湖分公司房屋租赁及电子加速器设备 200万

公司于2016年8月成立芜湖分公司，该分公司2017年预计需支付电子加速器设备款300万元及厂房租赁费用140万元。

2) 实验研发大楼和检测中心项目建设款 200万

公司在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荆山东路12号盖建1号厂房用于研发和检测，该建设项目预算约1,100万元，其中土建成本700万元，设备、装修及安装工程约400万元。

3) 补充流动资金 560万

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测算过程如下：

根据 2016 年 1-6 月公司半年报，201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为 -8,829,956.13 元，公司经营性现金获取能力不足，公司对未来运营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基期）	2017年6月30日（预测期）
应收账款	5,120,729.32	8,193,166.91
预付款项	2,534,704.00	4,055,526.40
其他应收款	2,435,667.55	3,897,068.08

存货	288,714.53	461,943.25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10,379,815.40	16,607,704.64
应付账款	1,554,801.37	2,176,721.92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1,554,801.37	2,176,721.92
流动资金占用额	8,825,014.03	14,430,982.72
营运资金缺口	5,605,968.69	

(八)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九) 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本次募集资金能够得到规范、有效地使用，公司已制定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将本次发行认购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发行资金的存放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管理、使用募集资金。

(十) 本次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十一) 本次股票发行前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 2、《关于修改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二)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本次股票发行除按照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本公司及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三）本次发行无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没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没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电话：（0512）62938508

项目经办人：应华俊、朱卓然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银（南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俭

住所：南京市龙蟠中路 216 号金城大厦

联系电话：025-58785588

经办律师：冯淑敏、杨兴梅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祝卫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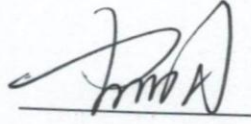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10-88395676

签字注册会计师：聂文华、刘应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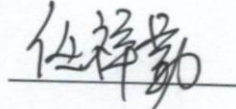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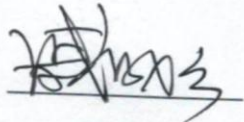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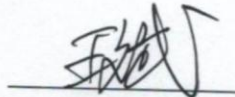
胡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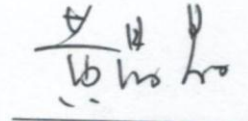
任祥勤



戚成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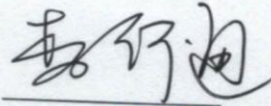


王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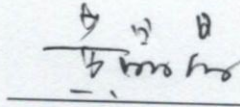


黄晶晶

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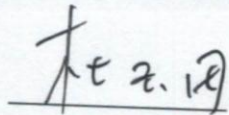


李行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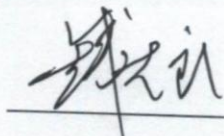


黄晶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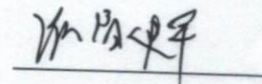
监事：



杜玉田



钱大武



濮阳建军

南京喜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4日

